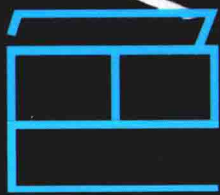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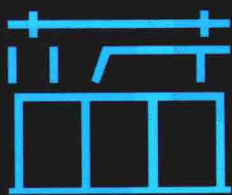


我抓住的一切都化作光辉。

我放弃的一切都变成煤。

我必是火焰无疑！



THE  
BLUE FLAME



孙振峰

著

# 蓝色火焰

孙振峰 著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蓝色火焰 / 孙振峰著. — 南京: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 2017.4

ISBN 978-7-5594-0089-5

I. ①蓝… II. ①孙…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7)第 059241 号

书 名 蓝色火焰

---

著 者 孙振峰

责任编辑 牟盛洁 李 黎

出版发行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

出版社地址 南京市中央路 165 号, 邮编: 210009

出版社网址 <http://www.jswenyi.com>

印 刷 南京捷迅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880×1230 毫米 1/32

印 张 11.25

字 数 240 千字

版 次 2017 年 5 月第 1 版 2017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标 准 书 号 ISBN 978-7-5594-0089-5

定 价 36.00 元

---

(江苏凤凰文艺版图书凡印刷、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

我住在自己的屋子里，  
从未模仿他人做事，  
而且——嘲笑每一个  
不曾自嘲的大师。

——尼采

电脑终于找到了。原来它就在儿子卧室的床底下。

对方觉来说,这就是一台打字机,一台功能较多——可以打字,可以记下他自言自语、无足轻重的想法的打字机。实际上,这是台小巧的联想电脑。他基本上只把它用于打字,另外偶尔存点照片。至于用其上网,他已经很久没弄了。上网干什么呢?

一段时间以来,他变得焦躁不安,甚至有些愤怒。克劳德·西蒙<sup>[1]</sup>和亨利·米勒<sup>[2]</sup>仿佛天天坐在他面前,一个絮絮叨叨没完没了,一个跺脚咒骂而又喜欢梦呓。共同的特点是——他们咒骂生活中一切的不幸和基督教社会的堕落,或是委婉或是直白。他们似乎是圣人。这让方觉烦躁不安。间隙,剧作家李渔<sup>[3]</sup>又在他眼前晃来晃去,大谈戏剧的创作心得。更叫方觉气愤的是,他竟然大谈对女人、尤其是深谙风花雪月的女人的鉴赏标准,弄得就跟牛津英文词典一样。可恶并令人嫉妒的是,他又一再强调,对女人的感受,犹如对待深奥的艺术感受一样,只可意会,不好言传。这个好色的编剧、导演、制片人,一切好事被他占全了!

所以他要发言,他要表达,他想要表达诸位先生们试图表达而没

有表达清楚或是没敢表达的那种愤怒——他急于找到他的打字机——可它不知到哪去了。他有近两年的时间没有像样地动笔了——如果说打字可以类比为动笔的话。

三天来，他在他的书房兼卧室中找了三四遍，甚至趴在地板上打着手电筒在床底下寻找他的小电脑。可是除了找到电脑的电源线，并不见电脑的踪影。他又在办公室里乱翻腾，可依然没有结果。有一次他呆坐在办公室的椅子上，慢慢在脑海里回忆电脑的踪影。忽然想起他似乎将它放在书柜中，回家后他直接扑向书柜，令他失望的是，书柜里并没有电脑。有几次，他神经质地怀疑自己没看仔细，竟然再次打开书柜进行检查……他几乎疯了。他开始不加分析地乱找，衣柜、橱柜、客厅、厨房，甚至卫生间他都几次进去查找。

实际上，他已经怀疑自己的搜索行径是否正常——自己怎么可能会把电脑带进厕所而又被隐匿起来了呢？之所以胡乱扩大搜索范围，是他担心自己是不是在某个意识不清的时刻——例如，就像米勒在梦呓的状态下——将电脑藏在某个隐蔽的地方。不过他认为自己没有疯，他不记得自己有过梦游或类似的状态。但是他还是将他衣柜里的衣服抖开，打着强光手电搜索着。他几乎绝望了。他也在儿子的卧室里找过两遍。一叠叠的草稿纸，一摞摞的书籍和复习资料，篮球，羽毛球拍，还有儿子背着他母亲悄悄夹在书架上的漫画书，他都找过了，可

---

[1] 克劳德·西蒙(Claude Simon, 1913—2005), 法国“新小说派”作家。

[2] 亨利·米勒(Henry Miller, 1891—1980), 美国“垮掉派”作家。

[3] 李渔(1611—1680), 明末清初文学家、戏曲家。

还是没有。他的信心已经丧失了 99.99%。最后他决定看一眼儿子的床底下,那里他没有找过。对他来说,那不过是不抱希望的最后一瞥罢了。可令他惊喜是,电脑就安静地躺在床底下。

方觉想起来怎么回事啦。这台小电脑上有一个非常低级的电子游戏,名曰“植物大战僵尸”。想必是儿子一个人在家偷偷玩游戏,当他听到家人,尤其是听到他母亲的开门声时,他就会像一只无声的小耗子,迅速将电脑塞在床下,然后正襟危坐在书桌前手捧课本,做出一副苦思冥想的样子。正因为此,电脑被他放在一个他认为是最安全的地方,即他的床下。

正上高中的儿子在诸多压力下,已经变成了一台学习机器。从小学高年级开始,动物园、篮球、漫画、电视等等一切,凡是有趣的东西已经像破布一样被人们还有他自己踩在了脚下。例如,曾经送给儿子的那架遥控直升飞机模型,连方觉都觉得非常的有趣,可如今,飞机早就在柜子上落满了灰尘。文化课相应的考试成绩和排名,成了儿子头上的“紧箍咒”。再顽皮的孩子,一旦套上那个圈圈,就别想再翻跟头了。而这紧箍咒与其说是在孩子们的头上,倒还不如说是在方觉他们的头上。他不知道这东西是何时套在人们的头上的,人们为此都疯了。在孩子们的面前,人们是不折不扣的“暴君”。人们只要他们劳动——学习,取得好成绩,而不准他们玩乐!那么一段宝贵的青少年时光,他们过得连好望角上罗本岛的囚犯也不如。

这天上午儿子不上课,中午前他回来了,他掐准了时间——赶在他母亲回来之前进入家门。方觉问他是不是在上课,他说他是去买《爆笑校园》的漫画书了,他答应一位同学要带几本这样的漫画书给人家看的。

中午时母亲问他：“你上午在干什么？是在学习吧？”她的语气杂糅着期待和担忧。几秒钟后，儿子平静地答道：“是啊，在学习。”他在撒谎，他在方觉的面前赤裸裸地撒谎，可他知道方觉不会揭穿他。实际上，类似的谎言几年前就已出现。因为她在场，方觉还是像以前一样，对此保持了沉默。他觉得自己不能当着她的面，揭穿儿子无奈的谎言。

她又问方觉：“你回来的时候他在干什么？”方觉没想到她会追问自己，感到一阵心慌。这下，该轮到方觉撒谎了。他也平静地说：“他在学习呀。”他发现，撒谎时，撒谎者大多力求自己的语气平静，其实这是力图掩饰自己内心的不安。“是的，我和儿子都说谎了。在冠冕堂皇的暴政面前，人们往往撒谎，由不自觉到习以为常。我们完了。”方觉心想。

可他感到愤慨并要说明的是，我们撒谎成性，甚至最终变成一个伪君子，那不全是我们的错！是因为这个世界就是一个强权暴力的世界，除非是圣人，否则人们就不得不撒谎。几年前，儿子面对母亲的追问，以沉默抗拒撒谎这一魔鬼撒旦的诱惑。有几次，在逼问下，他甚至发怒，可最终得到是痛苦的体罚。再之后，他发现一句轻描淡写的谎话，就可以很轻松地让他度过一时的困难。在方觉看来，孩子之所以撒谎，是认为自己想要隐瞒的都是些无足轻重的小事，他认为这不值得因为顶真而讨到呵斥甚至是一顿暴打。

得了，去买漫画书、玩游戏有什么呀。他想起自己小学三年级时就已经是个撒谎成性、善于耍滑头的家伙了。

一次，不记得是怎么回事，他和另两位同学被班主任留在了办公

室,其他同学们已经放学回家了。方觉至今记得班主任那并不高大的身影——矮个、跛脚、三七开分头,经常对同学们横眉怒目的。同学们对他的“必杀技”可谓胆战心寒。一是拧耳朵。他用有力的大拇指和食指拧起你的耳朵的同时,必会用中指狠狠地直中要害地抵住你耳垂后的腮帮窝,同时他会加大力度以增强你的痛苦——他会向上提起你的耳朵。在他面前,矮小的同学们就不得不踮起脚尖以减轻耳朵的疼痛和腮帮窝的酸楚。二是“爆栗子”。他往往会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用几乎是握着的拳头的食指、中指蜷缩的第二指关节,狠狠地敲在一些他认为是不听话的同学们的额头上。

那天,不知为什么,他叫方觉他们交代自己犯过的错误。他以肯定、讥讽的口吻对他们说:“你们想想看你们犯过什么错?……别以为做过什么坏事没有人知道!只要是做了,就一定会被人知道,就一定会败露!”

几个人面面相觑,方觉的确不知道自己犯过什么错。而这时已是中午,他肚子饿了。见几个人没怎么交代,班主任又启发到:“就没有跑到河坎下开个黑会,挖个地洞什么的?”现在想来,他的想象力在当时的环境下真可谓丰富。可怜的是,当时的方觉想象力极为贫乏,无法想出这个绝妙的错来。结果他说自己上课时做了小动作,还和后面的女生乘老师不注意时交头接耳。他希望这样交代,班主任能放过他,好让他回家吃饭。何况,也不能再拖延时间了。因为,回家迟了,对父母又是一件不好交代的事情。被留学,那说明在学校犯了错误。

可是班主任摇着头大声对方觉斥责道:“你不老实,避重就轻!”现在,在方觉看来,他很怀疑班主任在当时的运动中可能是个斗争的

高手和强硬派，他的话语和“审讯”技巧在路线斗争中一定大有用场的。

想了一会，他交代了自己前几天的某一个中午，自己没有按照学校的规定在家里睡午觉，而是偷偷跑到河里洗澡了。

“要是淹死你该怎搞？……”班主任亢奋地大声训斥道。因为在他的深挖下方觉终于交代了“罪行”，他因此显得颇为得意。这印证了他对方觉的处罚是有道理的，虽然，开始时他不知道方觉犯了什么错误。

为了表示悔过，他低着头默不作声，做出凝听师长教诲的诚惶诚恐的样子。实际上，他根本没有下河洗澡。为了蒙混过关，他把同学们做过的违规事情加到了自己的头上。他的确不知道自己犯了什么错，而班主任却又偏偏让他自己想，自己交代。没办法，他饿了。还害怕回家晚，会被不明真相的爸妈责罚，也就只好“自污其罪”。显然方觉的“表演”是成功的，他被放回了家。

这位老师给他留下的另一个镜头也十分特别。有一天，学校按照规定要在大操场举办悼念伟大领袖的追悼会。当时学生们在操场上排好队，胳膊缠黑纱胸带白花，再按秩序经过主席台向领袖遗像鞠躬。大部分情节他忘了，只记得每个班都是一块队阵。班主任还有其他老师负责引领学生并维持秩序，学生们就像一群温顺的绵羊。

悲痛欲绝的气氛弥漫在整个操场，许多感情脆弱，也可以说是感情丰富的女老师、女学生已经开始痛哭流涕。一位平时被学生们认为很矫情的女同学竟然痛哭着，一头扑进她妈妈的怀中，那架势很像《闪闪的红星》之类的片子中的某些镜头。方觉认识，这位女同学的

妈妈是镇上一位颇有政治觉悟的女干部,当天在会场维持秩序。为了配合现场气氛,他也低头慢行着,不时偷瞄四周。这时,这位老师突然走到队伍前头,横眉怒目地揪出了班上的一位小同学。当然,他依然用的是他的第一“必杀技”——拧着这位小同学耳朵把他拖出了队伍。由于气氛凝重,同学们都保持了安静,除了惊恐地望着这一幕,没敢像平时那样挤眉弄眼地互相玩笑。

后来老师在班上开了批斗会。这场面方觉经历过不止一次,有时还有其他同学被一起揪上讲台。会上,老师极其愤慨地宣布了这位同学的“罪状”:在全国人民无比悲痛的时候,他不但无动于衷,还对班上同学们的哭泣挤出不可思议的笑容!试问:你是何居心?……

方觉记得,这位同学姓李,很遗憾忘了他的名字。他是随下放的父母来到这个镇子,就读于这个学校的。他是个胖乎乎、性格随和的人。

真的,到那时,方觉已经学会了生活中的表演技巧,撒谎和伪装可以随时上演。而那时,他最多十岁。

这天下午办公室里难得的安闲,案件材料被方觉推到了一边。悠闲时的香烟和绿茶无疑是放松神经最好的东西,他玩着电脑游戏,心里想着晚上的聚餐。这时他接到了退稿电话。

一个月前他写了一篇名为《绿皮火车》的短篇小说,这是他写的第二篇小说,他把稿子投给了省作协的文学刊物,这是他第一次就小说投稿。第一部是个中篇,除了商文轩、桑麻等几个朋友看过外,他并没有投稿。他的专业是法律审判工作,文学写作只是一个业余爱好,

就像他喜欢烹饪一样。他觉得自己没有必要非得成为一名作家,更不一定要在写作上出什么风头。说实话,少儿时他曾经有过当一名作家的梦想,可是后来他渐渐忘了作家是怎么回事。而且不知怎的,他慢慢走上法律工作的道路,并且在这条道上还起劲地走了很多年,过着衣食无忧、不会“为饥饿而哭泣”的日子。几年前他才在桑麻他们的鼓动下开始写点小文章。

时代变了,他知道以前投稿无非就是将稿子装在信封里,贴上邮票,寄给相应的报刊杂志而已。他清楚记得,二十多年前自己在报纸上发表过一篇文章,竟然得到了二十块钱的稿费。当时正是他穷困潦倒的阶段,二十块能够他活上半个月的。难能可贵的是,他连自己的通信地址都说不明白,只好借用一个朋友的地址寄的信,最后汇款单也是通过这位朋友转给他的。而今,报刊杂志的版式内容太庞杂了,还有各种的邮箱,这让他这个极少投稿、不懂规矩的外行颇感为难。

恰好,他刚看完波德莱尔的《巴黎的忧郁》<sup>[1]</sup>,书的开篇是诗人写给《新闻报》主编的一封信。这启发了他。他想,自己为什么不像波德莱尔一样把稿子寄给杂志社的总编,同时写上一封信呢,只要这封信写得不过于摇尾乞怜有失自尊就行。既然投稿,他就希望稿子能被采用,可他担心编辑因为不用心或是偏见而埋没自己的稿件。他早就多次听桑麻指责过文坛中“圈子化”的现象严重。于是,他颇为慎重地写了一封信,连同稿子一并用特快专递寄给了杂志社的总编。直到接到退稿电话,他才知道总编还是个什么院长。

---

[1] 《巴黎的忧郁》,是法国著名诗人夏尔·波德莱尔(Charles Baudelaire, 1821—1867)的一本散文诗集。

打他电话的编辑带有北方口音,确定方觉就是投稿人后,编辑说道:“你直接把稿子寄给了李院长,他叫我把稿子看看。”他的语气带有一定的沉着和权威性。方觉颇为兴奋紧张,赶紧请教:“老师您贵姓?”转瞬,他醒悟到,此时此景他大概就像一只对着主人摇着尾巴、兴奋不安的小狗。

他说他姓王。接着,他表扬了方觉小说的文字功底。至此,方觉有种不祥的预感,感觉稿子可能不会被采用。果然,最后编辑用有些遗憾的口吻说道:“怎么说呢……你的小说议论得太多了。而小说嘛,要有故事性,这样读者才会看……这可能跟你从事的是法律工作有关吧——总之你的稿子就自行处理吧……”

虽然对编辑说了声“谢谢”,但这是礼貌性的用语。方觉心想,他有什么可谢谢呢?事实上他感到失望和恼火,他甚至敏感地认为,编辑有些幸灾乐祸。可是电话里他又不好与之争论,无法就小说的“议论性”和“故事性”问题表明自己的观点。

啊——议论多了。他有些不以为然。议论,也许还可以称之为思考,称之为逻辑,称之为哲学。为什么不能有过多的议论呢?他想到自己刚开始学习写判决书时,一些老法官所说的具有一定普遍指导意义的一种观点是:要言简意赅、简单明了,不要有过多的议论,因为议论一多就会有漏洞,会被抓住把柄的!哈哈,最后的结果有趣极了。就是现在,一桩抢劫、盗窃甚至是强奸的刑事案件,那决定一个人前途命运的判决书往往不足一千五百字。更为奇妙的是,那些罪犯对判决书的“言简意赅”似乎也没什么非议。可见,法学一点都不难学。可是自己投稿的是一篇小说,不是一份判决书,自己当然可以议论,要是

自己的议论能像加缪的《局外人》<sup>[1]</sup>那样那才叫好呢！

还有故事性不强。对此，他觉得这位王编辑可能希望他的小说是一个跌宕起伏、具有戏剧性的故事，最好是像《三言二拍》里面的小说那样。那样的话，就会有读者，杂志或书籍就可以大卖，进而能赚到大把的钞票。这个我可以理解，方觉心想。但是怎样的故事才算故事性强呢？实际上，他认为自己小说的故事性还是耐人寻味的。说的是一个中年知识分子在一个大雪之夜登上了一趟行程长达二十多个小时的绿皮火车，在包厢里，他遇到了一位成熟漂亮的女人。经过一番紧张不安、怦然心动的观察和试探后，在火车就要抵达终点时，他终于搂住了这个女人柔软的腰肢。就在他青春焕发、兴奋无比地要褪去她的裤子时，这个女人轻叹了一句——“哎，你和其他男人一个样……”不知为什么，男人因为这句话最后却从女人的身上爬了起来，他的勃起和沸腾的热血变得荡然无存。这是为什么？……这难道故事性还不强吗！难道非要有呻吟、喘息和射精吗？

他似乎感觉到编辑先生拒绝他时那种微妙的快感。还有那种掌握了作者稿件及其文学命运的绝对的优越感。并且这种优越感的表现又是如此的优雅，如此的理由充分，让你怀疑自己的确是错了。面对你及你的稿件，编辑就是老师，不容置疑的老师。他让方觉想起儿时的怀有“必杀技”的那位老师。暴力的打压总有冠冕堂皇的理由——判决就是判决，这是令人陶醉的权力的显现，优越而神秘。可悲的是，单纯无知的心灵往往的确认为是自己错了，是自己应该被鞭

---

[1] 《局外人》，是法国作家阿尔贝·加缪（Albert Camus，1913—1960）的一部中篇小说，为其代表作之一。

打,被剥夺——因为判决说我们错了!更为可悲的是,人们却又都想获得这种判决的权力。

一怒之下他抓过纸笔写信,他要写给总编,并请求总编将他的信转给这位编辑。他认为这位编辑很适合去《恋爱 婚姻 家庭》之类的杂志干,那些杂志有着大量的充满爱恨情仇并富有社会教育意义的故事,会叫他兴奋不已、两眼放光的,他不应当在了一本高雅的文学类的期刊做编辑。还有,如果他认为自己的小说议论过多、故事性不强,那他真应该去看看《死于威尼斯》<sup>[1]</sup>之类的小说——那段时间方觉恰好在读这本书。

他很怀疑这类编辑的知识结构和文学修养。他想起桑麻对他说过一件事:桑麻曾经的一位上司是一个集作家、诗人、宣传部副部长、报社总编等多重身份为一身的人。这位总编作家最为得意的一件作品,是他一部专门写马的诗集。有一天桑麻建议他可以看看《小银与我》<sup>[2]</sup>,说这是一部好书。总编先生疑惑不解地问:“小银? 什么小银啊?”桑麻以为这样一位作家,况且有部关于马的诗作,一定是知道希梅内斯的,就说:“小银是头银灰色的小毛驴呀。那位诗人获得过诺贝尔文学奖的……”过了一段时间,总编遇到桑麻,这时他大概是看过了《小银与我》,对桑麻大声说道:“我以为有什么呢,他的毛驴哪能和我的马相比呢……”桑麻私底下对方觉说:“我当时忘了他的官员身份,还跟他谈文学呢——”桑麻说的故事方觉无法辨别真假。不

---

[1] 《死于威尼斯》,是德国作家托马斯·曼(Thomas Mann, 1875—1955)的一部著名中篇小说。

[2] 《小银与我》,是西班牙诗人胡安·拉蒙·希梅内斯(Juan Ramón Jiménez, 1881—1958)的一部散文诗集。主角是“小银”,一头可爱的小毛驴。

过后来,他的确看到一篇有些肉麻的褒扬这位总编及其作品的文章,文中的确将他的马与希梅内斯的小毛驴进行了类比,甚至还说这么一部专门写马的作品足可以申请吉尼斯纪录啦。

当然,为了留有一线希望——他希望总编能采用他的稿件——方觉在信中对杂志社的发行量问题表示理解,对总编先生进行恭维……就在写信当间,他的手机响了,是马德路催促他去吃晚饭。未写完的信被他揣进了兜里。

## 二

近几年方觉才和文艺圈的人有所往来。因为法律工作“热情服务”得久了,他甚至厌烦起自己来,所以想能有新的交际圈。

在“塞纳河畔”酒店,马德路一边夹着香烟,一边不时咳嗽,一阵一阵的咳嗽不时打断他的话语。但是他不屈不挠地坚持着,一旦咳嗽停止,他会立即接上刚才自己的发言——“刚才我讲……”在方觉看来,马德路咳嗽声中断断续续的发言,简直就像尿不净的小便,滴滴答答的,令人揪心。他的头发每次都被他梳得很蓬松,也许这样就能使他整个人看起来更高大一些。可这让人觉得不大自然,仿佛那头发是被他故意弄起来,站在头皮上的一样。就像他的话语,他有关文学上的大多数见解,方觉是听不懂的,不知道他想表达什么意思。

包厢里有几个人,桑麻也在,其中有一对男女方觉不认识。方觉自然坐到桑麻的边上,等着马德路介绍来宾。马德路咳了两声,清了清一下嗓子,颇为正式地向大家介绍道:“这位是我的好友,著名作家、《柳萌》杂志社的编辑李幼林老师。李老师除了已经出版的书外,咳、咳……还有……”他夹着香烟的手指在空中胡乱点着,不时的咳嗽阻断着他的发言,方觉认为他得了哮喘。马德路介绍这位作家还有几本